

## 109 年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會工作(督導)員核心訓練 一、主題課程(家事商談、家庭教育、早期療育)訓練計畫

### 壹、計畫緣起

為協助社會福利服務中心(以下簡稱社福中心)社會工作(督導)員具備社安網計畫「以家庭為中心、以社區為基礎」作為服務介入焦點與及早辨識脆弱或危機家庭、提供家庭整合多元服務之專業素養與知能,特依據本署 109 年 3 月 25 日社家支字 1090900362 號函修正社福中心社會工作(督導)員分級訓練實施計畫規定,針對今年度政策革新及實務需要規劃,辦理家事商談、家庭教育及早期療育等主題課程。

### 貳、辦理目的

為提升社福中心社會工作(督導)員更具充分的專業素養,本訓練計畫課程,在於協助社福中心社會工作(督導)員了解:

- 一、家事商談:本次課程聚焦強化高衝突離異家庭議題之認識及處理技巧,妥善運用掌握服務資源,以降低離婚事件對未成年兒少可能造成的身心發展影響及傷害。
- 二、家庭教育:透過認識家庭教育中心服務內涵提高合作機會,使有家庭教育需求之脆弱家庭,得以獲得更完整的家庭教育資源。
- 三、早期療育:增加對於早療的知識培養,包含對早療的認識與資源應用及結合資源之相關知能,透過提高服務敏感度以及早連結發展遲緩兒童服務。

### 參、參訓對象

社福中心新進(含年資二年以內)或現職社會工作(督導)員,每中心調訓 1 至 2 名參訓。

### 肆、辦理日期及地點

109 年 8 月至 12 月,分區辦理 5 梯次(如下表)

梯次	場次	時間	地點(暫定)
第一梯次	臺北場	109 年 8 月 27 日(四) 109 年 8 月 28 日(五)	大坪林聯合開發大樓 管理委員會(第二講習 教室)
第二梯次	臺中場	109 年 9 月 2 日(三) 109 年 9 月 3 日(四)	行政院中部聯合服務 中心 806 會議室
第三梯次	桃園場	109 年 9 月 16 日(三) 109 年 9 月 17 日(四)	桃園市婦女館

梯次	場次	時間	地點 (暫定)
第四梯次	臺南場	109年10月6日(二) 109年10月7日(三)	台南市新營區社福中心三樓階梯教室
第五梯次	高雄場	109年10月20日(二) 109年10月21日(三)	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302會議室

#### 伍、辦理場次

梯次	場次	調訓縣市之社福中心數	調訓人數 (每中心以1-2人為原則)
第一梯次	臺北場	臺北市/12、基隆市/4、宜蘭縣/4、花蓮縣/4、連江縣/1，共計25處	50人
第二梯次	臺中場	臺中市/14、南投縣/5、苗栗縣/4、彰化縣/8 共計31處	62人
第三梯次	桃園場	新北市/10、桃園市/13、新竹市/2、金門縣/1 共計26處	52人
第四梯次	臺南場	臺南市/9、雲林縣/4、嘉義縣/4、嘉義市/2 共計19處	38人
第五梯次	高雄場	高雄市/18、屏東縣/7、臺東縣/4、澎湖縣/3 共計32處	64人

#### 陸、課程內容(每梯次2天，總計5堂課10小時)

時間	第一天	時間	第二天
0930-1000	報到	0930-1000	報到
1000-1200	高衝突離異家庭議題—婚姻衝突家庭服務策略	1000-1200	家庭資源管理
1200-1300	午餐	1200-1300	午餐
1300-1500	高衝突離異家庭議題—認識離異家庭家事商談服務	1300-1400	介紹家庭教育中心

1500-1510	休息	1400-1410	休息
1510-1610	高衝突離異家庭議題—認識離異家庭家事商談服務	1410-1610	早期療育—認識早期療育及資源的結合與應用
1610-	賦歸	1610-	賦歸

**柒、經費來源**

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本署 109 年度社會福利服務業務-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-業務費項下支應。

**捌、其他事項**

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依實務執行情形再予檢討滾動修正。